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教务管理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04-7

采购人：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铭鸿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说明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响应文件的的上传、递交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六、谈判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教务管理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6月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04-7
- 2、采购项目名称：教务管理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900000元，最高限价：9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驻政采购-2026-04-7	教务管理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900000	9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谈判文件。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支持节能环保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

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8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下载谈判文件。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6月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截止时间:2026年6月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三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驻马店市置地大道西段

联系人：徐春豪

联系方式：151365895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铭鸿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雪松路与塘坊路交叉口塘坊庄社区陈庄安置大厦204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80039607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春豪

联系方式：15136589555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教务管理与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一、技术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教务管理与服务平台	<p>一、个性化服务首页</p> <p>1. 教师服务门户 汇聚待办事项、通知公告、消息提醒、推荐应用，重要业务场景化推送；以教学任务为主线整合事项与数据，生成教学日程。提供全校 / 个人课表查询、教学任务、监考安排、成绩录入、空闲教室查询、教室借用、调停补课申请、登分册点名册打印等服务。</p> <p>2. 学生服务门户 汇聚待办事项、通知公告、消息提醒、推荐应用，重要业务场景化推送；构建学业生涯导航，展示学业达成与预警状态，生成学习日程。提供选课、评教、缓考 / 补考报名、学籍异动、个人成绩 / 学籍 / 课表查询等服务。</p> <p>3. 管理员服务门户 汇聚待办事项、通知公告、消息提醒、推荐应用，分阶段展示业务进展与管理数据可视化视图，形成业务日程，便于监控全院系教学工作。</p> <p>二、基础设置</p> <p>1. 用户权限管理 功能权限按角色授权至按钮级，菜单与按钮支持重命名；数据权限按角色 / 用户授权数据范围，实现院系与校级数据隔离。</p> <p>2. 教务流程管理 支持自定义审核流程、审核节点顺序，可拖拽配置；审核节点自动发送待办与消息提醒。</p> <p>3. 字典管理 在国家标准基础上，支持自定义课程类别、课程性质等数据字典。</p> <p>4. 消息管理 支持公告查询、管理与定向发布；消息分为人工消息、系统消息两类；支持申请人、审核人、提醒类消息模板配置。</p> <p>5. 首页管理</p>	套	1

	<p>划分常态化、阶段性业务，支持拖拽排序；可视化展示各院系业务进度与事项看板，可控制业务进展展示内容。</p> <p>6. 报表管理 提供自定义报表工具，支持国标、校标报表生成、导出与打印。</p> <p>7. 日志管理 记录操作类型、用户组名称、用户ID、用户名、应用、菜单、按钮、操作时间等全量操作日志。</p> <p>8. 基础资源信息 维护学年、学期、学院、系室、专业、班级、校历、学科门类等基础信息，支持按学期调整上课节次。</p> <p>9. 教室资源管理 维护教学区、校区、教学楼、教室详细信息；支持空闲教室多维度查询，图形化展示教室占用状态，不同占用类型用不同颜色标记。</p> <p>10. 教师资源管理 支持教师信息导入、导出，对接人事系统获取教师数据；管理教师基本信息、主讲资格、外聘教师、获奖信息与培训情况。</p> <p>11. 学生标签管理 支持自定义民族生、插班生、体育特长生、港澳台学生等多维度标签，实现特殊类型学生统一规则化管理。</p> <p>三、学生基本信息管理 涵盖学号、姓名、学籍状态、联系方式、入学毕业信息等全量学生信息；支持对接招生系统、批量导入导出，可自定义字段；支持学生多用途照片管理（提供 CMA 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支持信息快照生成、字段级授权、数据完整性校验、修改日志记录。</p> <p>四、学籍异动管理 支持自定义异动类别、异动原因、申请 / 审核字段与审核流程，可启用扫码签名；支持学生自主申请、管理员代申请，多级审核通过后自动同步学籍库；支持批量导入异动结果、异动结果检查，自动处理关联选课、退考、退评业务。</p> <p>五、课程管理</p> <p>1. 基础设置 配置课程判重规则、学分学时对应关系；权限管控至字段级；自定义课程号编码规则、课程学时类型字典。</p> <p>2. 课程库管理 支持课程增删改查、复制、导入导出；记录历史开课信息与修</p>	
--	---	--

	<p>改日志；支持课程标签归类、停开恢复开设、信息变更申请与审核。</p> <p>3. 新开课申请 教师提交新开课申请，审核通过后正式进入课程库；支持课程信息及历年引用情况查询。</p> <p>六、教材管理 维护教材字典与系统参数，分批次管理教材指定工作；教师按教学班课程指定教材，支持批量操作与多级审核；自动核算学生教材费用，统计教材需求并生成订购汇总表；支持费用查询与教材指定结果维护。</p> <p>七、培养方案管理</p> <p>1. 培养方案管理 设置方案制定与变更起止时间，创建思维导图式可视化模板；维护公共课组，支持复制与引用两种模式；支持课程批量添加、跨培养方案课程复制（常规复制、增量复制，提供CMA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支持变更申请审核与全程日志记录。</p> <p>2. 全校方案查询 面向全校师生提供培养方案查询服务，可查看课程体系、课组与课程详情。</p> <p>3. 学生方案管理 支持批量初始化、单个调整、个性化培养方案指定，可查询无培养方案学生与修改日志（需CMA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八、毕业审核 覆盖学历审核、预毕业审核、结业审核、延期审核；支持指标管理、课程替代认定、学生课外能力管理；自定义毕业届与审核流程，支持学生在线确认毕业信息；生成个人学业监测报告，可视化展示修读情况与学分趋势（提供CMA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九、教学计划 由培养方案自动生成教学执行计划，支持变更申请审核、差异对比与统计分析；可视化展示院系提交进度，支持一键催办（提供CMA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支持通识选修课教学计划申请与维护。</p> <p>十、教学进程</p>		
--	--	--	--

	<p>1. 教学进程管理需支持按照校区、院系、年级、专业、专业方向、班级维度对非集中实践环节进程和集中实践环节进程进行安排；教学进程安排前，需支持自定义添加教学进程类别以及设置各教学进程对应的符号；教学进程安排中，可批量设置各教学周对应的教学进程符号，针对集中实践环节进程，还可设置其对应的课程信息和上课地点。</p> <p>2. 教学进程安排完成提交送审并审核通过后，可一键导出和打印教学进程表，具体导出和打印模板可按照学校要求进行定制。</p> <p>十一、教师授课计划管理</p> <p>教师教学计划管理：支持教师围绕教学班设置详细教学计划，包括教学方式、成绩构成、计划明细等。</p> <p>十二、教学任务管理</p> <p>1. 教学任务准备</p> <p>设置任务落实起止时间与条件，支持板块课、项目教学、分级教学自定义配置。</p> <p>2. 教学任务落实</p> <p>按规则自动生成教学任务，支持拖拽合拆班、批量维护教师、周次、排课 / 选课要求；支持理实一体课程学时拆分；提供院系、课程、任务三种视图切换（提供 CMA 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支持进度查看、一键催办、任务落实检查。</p> <p>3. 教学任务审核</p> <p>支持自定义审核流程，审核通过后教学任务生效。</p> <p>十三、课表编排</p> <p>1. 课表编排准备</p> <p>设置排课批次、冲突控制、跨校区 / 跨教学区规则、教室匹配系数、时间屏蔽、学时上限等参数。</p> <p>2. 课表编排过程</p> <p>手工图形化排课：单界面完成操作，拖拽调整，自动冲突检测，推送空闲教室；一键自动排课：分批次配置规则，批量完成排课；板块课支持批量安排上课时间；支持排课进度查看与一键催办。</p> <p>3. 排课结果管理</p> <p>支持排课结果锁定、检查、发布；自动检查冲突、漏排、超容等异常并支持快速调整。</p> <p>4. 全校课表查询</p> <p>支持学生、教师、教室、班级、专业等多维度课表查询，支持</p>	
--	--	--

	<p>周视图、学期视图，可导出打印。</p> <p>十四、调停补课</p> <p>教师提交调课、停课、补课申请，系统自动推送空闲时间与教室，支持多级审核；支持节假日等大批量整体调停课、停课；支持多维度统计分析，因公调课可不计入统计。</p> <p>十五、开排工作台</p> <p>支持按角色自定义业务流程引导；内置业务知识库，支持文档上传；提供业务前提条件检查与冲突预警</p> <p>十六、教室借用</p> <p>按活动类型配置审核流程与可用时段；支持教室借用申请、登记、审核；支持多维度借用统计，设置教室借用黑名单。</p> <p>十七、选课管理</p> <p>1. 选课名单预置</p> <p>支持按课程、学生、班级、专业、培养方案等多维度批量预置，自定义选课预置方案（需 CMA 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 网上选课管理</p> <p>分批次设置选课时间、策略、学分 / 门数上限、冲突 / 跨校区 / 重修选课规则；支持课组选课限制、志愿选课、分级选课、通识选修课选课。</p> <p>3. 选课结果管理</p> <p>支持选课名单查询、导出、手动调整；支持登分册点名册打印、人数不足课程停开；提供选课过程监控与日志查询。</p> <p>4. 选课抽签</p> <p>支持自定义抽签策略与优先学生名单，手动执行抽签并统计中签率。</p> <p>5. 免听管理</p> <p>设置免听条件与审核流程，学生在线申请免听，管理员分级审核。</p> <p>十八、考务管理</p> <p>1. 考试准备</p> <p>设置排考批次、考试场次、时间地点校验规则、监考配比、考试座位数；支持监考资格授权。</p> <p>2. 考试任务</p> <p>基于教学任务生成、拆分考试任务，记录全量操作日志。</p> <p>3. 排考</p> <p>支持手工、自动安排考试时间、地点、监考教师、座位号，自动检测冲突。</p>		
--	---	--	--

	<p>4. 排考结果 支持异常检查、发布、锁定；可打印考场名单、监考通知单、试卷袋信息；支持师生查询考试安排。</p> <p>5. 缓考 / 补考管理 设置申请时段，学生在线申请并经审核通过后安排缓考 / 补考。</p> <p>十九、考试违纪登记 考试违纪登记是对考试过程中违纪学生进行备案登记，可自定义设置违纪类型，自定义新增/删除考试违纪结果，可为生成考试黑名单。</p> <p>二十、成绩综合管理</p> <p>1. 成绩录入 配置成绩分项权重与录入类型；支持单条、批量、图片识别录入与语音核对；自动按规则加分，生成成绩分析表、记录表；监控成绩录入进度。</p> <p>2. 成绩变更 / 复查 支持成绩变更申请审核，自动更新成绩并留痕；学生可申请成绩复查。</p> <p>3. 成绩库管理 统一管理成绩数据，支持数据检查、查询、导出；支持成绩数据归档（需 CMA 认证报告、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自定义成绩单模板，自动计算 GPA 与排名。</p> <p>二十一、重修管理 设置重修报名时间、门数、学分、费用规则；生成重修名单，对接财务系统核验缴费状态；支持重修新开班与跟班修读，统计重修人数与费用。</p> <p>二十二、教师工作量计算 配置工作量系数、计算规则与计算公式；自动计算授课工作量与其他工作量；支持工作量确认、变更申请、审核、多维度统计查询。</p> <p>二十三、评教管理 自定义评教类型、指标库、问卷模板；覆盖学生评教、督导评教、教师互评；配置评教权重与统计方案；支持在线评教、结果查询、教师排名与趋势分析。</p> <p>二十四、实验教学管理 维护实验中心、实验室、仪器、耗材基础信息；绑定课程与实验室，设置不可用时段；实验排课支持分组与冲突检测；支持实验调课、选课、分项成绩录入与自动汇总。</p>		
--	--	--	--

		<p>二十五、实习实践管理 设置实习类型、实习基地、实习课程与实习批次；制定实习计划，学生可集中报名或自主实习；支持实习日报、周报、总结填报、教师评阅、成绩录入与问卷调查。</p> <p>二十六、岗位实习管理 提供实习综合数据看板；维护数据字典、实习单位、实习计划模板；支持学生实习报名、签到打卡、报告填报、实习补贴核算、双向评价与全过程监控。</p> <p>二十七、毕业设计管理 设置流程参数与工作轮次；教师申报课题，支持师生互选与学生自拟课题；全流程管理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检查、论文撰写；支持论文盲评、打分，自动核算总成绩并同步至成绩单。</p> <p>二十八、移动端教务</p> <p>1. 查询服务 提供消息通知、个人课表、成绩、考试安排、监考安排、空闲教室、全校课表、个人学业监测报告查询。</p> <p>2. 申请办理 支持调停补课、教室借用、缓考、网上选课申请。</p> <p>3. 审批服务 支持调停补课、教室借用、缓考流程在线审批。</p>		
2	其他技术需求	<p>一、技术路线要求</p> <p>本次教务服务应用项目所涉及的各应用建设所采用的技术路线应充分支持学校教学管理应用需求和未来发展，同时考虑到系统的总体拥有成本。</p> <p>1、遵循学校信息化标准 系统的建设必须符合和遵守学校制定的数字化校园相关标准要求，以便规范地进行业务数据的采集、存储、传输、应用。软件供应商应熟悉学校数据标准规范和数据接口规范，在学校标准覆盖不全的情况下，根据国家相关部门制订的标准，与学校一起升级和完善学校自己的标准。</p> <p>2、应用程序的编程语言 平台及应用系统软件必须遵循J2EE的技术路线，采用Java编程语言和服务器端Java技术进行开发。</p> <p>3、面向对象的组件技术 面向对象技术的组件模型为软件体系结构设计和大型应用软件开发给予了强有力的支持，着重于开发构成应用程序“业务对象”的可重复使用的组件，利用这些组件顺利地建立分布式应用程序。</p>	1	项

	<p>4、基于面向服务的SOA架构，将紧耦合的大系统碎片化成松耦合的小应用。</p> <p>5、应用程序开发与运行结构 应用系统平台的开发及运行结构要基于后台数据库的三层架构，即Web服务器、应用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应用软件采用主流应用程序开发工具，并最有效地支持按J2EE规范的Java程序语言开发应用程序。</p> <p>6、基于J2EE平台开发，纯B/S架构，具有良好的稳定性、扩展性和跨平台运行的特性，支持主流数据库系统。</p> <p>7、接口技术 各个系统相对独立、接口清晰，业务流程升级和改造可在系统内部实现。各个系统之间协同工作，不同的系统在同一运行环境下彼此之间通过接口进行程序模块的调用、参数传递、数据共享。</p> <p>二、性能指标 在线人数：选课高并发支持20000人同时在线。</p> <p>三、可扩展性需求 系统建设需考虑开放性和可扩展性，包括能接纳已有的系统和今后系统软硬件扩展时，能有效地保护已有的投资。 系统必须具有灵活的结构，留有合理的扩充余地，以便根据需要进行调整和扩充，特别是在应用需求变化时，能比较容易的加以调整。 系统可根据学校实际业务进行定制化开发，满足教务部门业务发展对系统的功能扩展要求。</p> <p>四、易维护性需求 应保障系统7*24小时长期不间断运行，防止出现系统停顿、服务器宕机等问题造成服务中断，同时保证系统具有良好的稳定性和容错能力。 系统的功能模块应独立，不能由于某个模块用户连接的增加明显降低其它模块的响应时间。 系统运行应稳定可靠，不会因一般的人为和外部异常事件而宕机，当系统出现问题后能将数据备份并在较短的时间内恢复，且保证系统数据完整、不丢失。</p> <p>五、易用性需求 系统需具备较强的兼容性，支持常见浏览器，包括Google、Edge、Safari、火狐、360等。需支持移动端通过HTML5的形式在浏览器中访问，支持师生开展教室借用、课表查询、调课申请、缓考申请、流程审批等操作。</p> <p>六、界面友好性需求</p>		
--	--	--	--

	<p>操作流程需要清晰简洁，用户界面美观大方，符合用户操作习惯。用户操作能够快速上手，能够为用户带来良好的操作体验。</p> <p>七、数据集成需求</p> <p>1、系统应开放相关接口，支持以视图、推送中间库、webservice接口等多种形式提供数据共享及交换。按照学校管理规范和相关业务系统的要求，配合学校完成资源共享、数据同步。具体包括：</p> <p>对接人事管理系统，获取教职工基本信息。</p> <p>对接学工管理系统，获取学生基本信息。</p> <p>对接财务管理系统，获取学生缴费状态。</p> <p>为自助打印系统提供成绩数据调用接口。</p> <p>为电子班牌、智慧教室提供课表数据调用接口。</p> <p>对接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满足单点登录要求。</p> <p>2、新系统的建设必须能够兼容原有系统的历史数据，并能完成历史数据的梳理与迁移，保证历史数据准确无误的迁移到新系统中来。</p> <p>八、安全需求</p> <p>系统应在保证物理安全和网络安全的基础上，充分保证数据安全和系统的安全，同时通过安全制度建设和安全教育培训，确保安全体系的有效实施，从而保证教务管理系统中各类信息的安全。</p> <p>1、认证授权：保证用户的合法性和用户使用信息资源的权力，避免内部敏感信息泄露和服务所提供的信息资源被非法访问，造成严重的安全事件。</p> <p>2、信息保密：充分利用密码技术，对于需要保密的信息，采用密码技术进行加解密处理，防止信息的非授权泄露，确保涉密信息在产生、存储、传递和处理过程中的保密。</p> <p>3、数据完整性：建立数据完整性检验机制，保证收发双方数据的一致性，防止信息被非授权修改。</p> <p>4、日志审计：记录应用日志，对事件进行分析，并能提供预警信息。</p> <p>5、数据备份：利用数据库的备份功能将建设的平台和系统数据备份到指定的服务器或存储系统上。</p> <p>6、供应商需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应用软件安全、数据备份安全等几个方面提出配套的安全保障方案，以便防范安全风险。</p>	
质量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条件及标准	依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二、商务要求

质保期	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不少于12个月。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含安装、调试、维修、保养、人员培训等。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完成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90%；完成3年免费售后服务，支付合同金额10%。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成交人需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及耗材以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0.5小时以内，到达现场时间2小时以内，解除故障时间24小时以内。若在规定响应时间内无法解除故障，应提供免费备机服务。
售后服务要求	<p>一、售后服务：自验收之日起提供3年免费售后服务。</p> <p>二、售后技术服务要求</p> <p>1、具备完整的售后服务保障能力，满足以下服务要求：</p> <p>（1）须明确说明服务期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p> <p>（2）须明确服务响应级别，并出具详细的方案和事件升级策略；</p> <p>（3）须提供多种服务受理通道，包括但不限于线上、电话、邮件等；</p> <p>（4）须提供本项目服务团队组织说明，包含项目成员和职责。</p> <p>2. 本次售后服务要求如下：</p> <p>（1）BUG处理：如交付的系统存在BUG，须提供修正与消缺服务，如有修复BUG的补丁，应提供升级服务。</p> <p>（2）故障处理：如交付的系统上线运行期间，出现问题导致业务中断时，应对故障进行限时处理。</p> <p>（3）运行支持：应对系统运行过程中系统管理员及业务管理员提出的问题提供解答服务。</p> <p>（4）须提供详细的线上服务流程说明，支持制定服务计划，检查服务质量，支持线上报修，能够做到问题登记、问题处理、加急处理、问题关闭与评价，常见问题案例库，投诉及反馈功能。</p> <p>三、交货地点/服务地点 地点：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p> <p>四、培训服务</p> <p>供应商派出的培训人员应熟练掌握系统和了解本项目需求和实施情况</p>

	<p>；供应商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培训教材或材料文档。</p> <p>1、培训地点须安排在采购人系统所在地，培训内容和操作都要使用和采购人现场一样的环境。</p> <p>2、培训方式需包括：课堂讲解、上机操作和实际工作的参与、协助和指导。</p> <p>3、供应商进行的培训工作需涵盖培训方案的设计、培训制度的制定、培训开发、培训实施和培训效果评估，及时监控培训效果，保证培训课程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要。</p> <p>4、培训内容须根据不同角色安排，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管理人员培训、系统维护人员培训和不同角色的系统使用人员培训。</p> <p>五、验收标准</p> <p>在本期项目的开发过程中和交付使用后，要求将各个阶段产生的全面、规范的成果和文档资料交付给采购方，而且需要提供明确的交付清单。同时，成果和文档资料必须符合软件工程的相关要求。要交付的成果和文档资料需要包括以下部分：</p> <p>1、可运行的系统</p> <p>2、技术文档</p> <p>包括项目开发中的各种技术文档，如开发环境配置说明、软件工具清单、需求分析说明、变更说明、系统设计说明、用户手册、测试用例、测试结果、系统维护说明、系统培训资料以及有关系统接口的技术说明等。</p> <p>3、管理文档</p> <p>包括项目开发中的一些工作文档，如，计划、报告、讨论纲要、会议记录等。</p>
--	--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p>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p>	<p>1、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p> <p>2、是否接受联合体：否</p> <p>3、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否</p> <p>4、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制造业</u>。</p>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2 采购人名称：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3 项目编号：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合格供应商： 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3.2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7500元，由采购人支付。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 无
5	响应文件组成：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zmd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6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谈判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评定办法： 本次谈判将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发布成交公告。
10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文件中涉及的相关条款均不适用。
11	签订合同：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结束后60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8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10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0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1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22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谈判文件(.zmdzf格式)。 3、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p>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p> <p>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逐页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使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和.nzmd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p>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9a524-447f-a5fd-776c58eb1582&CategoryNum=026002）。</p>
23	<p>响应文件上传：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2条</p>
24	<p>谈判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谈判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性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5	<p>开启（解密）：</p> <p>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p> <p>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p>

	<p>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p> <p>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p> <p>（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p> <p>（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76c58eb1582&CategoryNum=026001。</p>
26	<p>评审：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5、26、27、28、29条</p>
27	<p>解释：</p> <p>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性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铭鸿招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谈判主体。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4.2

供应商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新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4.3

法定代表人本人谈判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参加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 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8.1

本谈判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谈判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8.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谈判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所有质疑均须按照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之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逾期或不按规定提出的不予
受理。供应商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
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
程和谈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
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文件在
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
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
开始时间）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谈判文件公示期间对
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
过本代理机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

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初次报价明细表

16.4 供货范围清单

16.5 技术响应表

- 16.6 商务响应表
- 16.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6.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6.9 证明文件
- 16.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8. 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整理辅助耗材费用、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的总和。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表。

19. 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谈判保证金。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盖公章。

20.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5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6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7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8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9a524-447f-a5fd-776c58eb1582&CategoryNum=026002>）。

四、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2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接受响应文件时核查谈判保证金（若收取）。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24.开启（解密）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解密）。

24.2 开启（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若收取）。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24.4.6 未在谈判公告规定中响应文件提交/上传的截止时间前签到的。

六、谈判

25. 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26. 谈判

26.1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提疑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

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26.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到达后，各供应商按时对电子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2）远程开标前，各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响应性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26.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响应性文件。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性文件；
- （2）

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性文件上传件出现问题的；

26.4

电子开标过程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根据实际情况延迟评标或调整谈判时间：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
- （5）其他无法保证采购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26.5 开标异议

供应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人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7. 响应文件的初审

27.1

谈判小组会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

，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7.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7.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采购文件第三章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27.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时间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5）任何1项技术指标低于采购需求的。

（6）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7）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8）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9）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示范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7.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7.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7.3.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7.3.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27.3.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27.3.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7.3.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的；

27.3.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27.3.7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27.3.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8. 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

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9. 谈判

29.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9.2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的其他内容。

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9.3

本次谈判进行二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模式，谈判二次报价为线上报价。谈判二次报价是由谈判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发起，供应商应保持联系畅通并及时关注系统提示是否可以二次报价。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报价，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二次报价时，请及时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30. 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30.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30.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31. 成交原则

本次谈判将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价格调整

32.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32.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保产品	3%
中小微企业谈判，且提供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依据，每项按0.5%折扣。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2)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定价=∑单项调整报价+∑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定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要求,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本国产品予以支持:

6.1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2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成交供应商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6.3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

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3. 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小组应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34.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4.1

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4.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5.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5.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5.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1.4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八、合同授予

36. 签订合同

36.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采购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6.2

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6.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6.4

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及各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技术资料

3.1乙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承诺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款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7.转包或分包

7.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10.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3.调试和验收

13.1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索赔

14.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5.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7.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附件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附件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初次报价明细表。
- 3、技术响应表。
- 4、商务响应表。
- 5、证明文件。
- 6、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4.2.1、24.2.2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4.3、31.2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7.2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报价	交货期	备注
...					
总报价(大写):			(小写):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若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

“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谈判小组评审。

4、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其他						
报价总计(大写):							¥ _____

供应商： 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附件6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需求	技术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质量标准				

注：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性别：__，年龄：__，职务：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二代身份证需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递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二代身份证需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0

证明文件

10.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2 供应商须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4条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10.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10.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
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注：如不符合此项要求可不提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 的 （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 的 （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0.6 按谈判文件要求应提交的材料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附件1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15239620736

刘杰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8、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9、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599号